

衛生福利部109年毒品防制基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

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申請補助計畫名稱	計畫總經費	申請時自籌經費	申請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經費	核准補助項目	預定完成日期	備註
1091VH511	南投縣政府	南投縣政府辦理兒少拒毒預防個案輔導及家長親職計畫	999,704	0	999,704	993,000	<p>一、人事費53萬8,704元：1名處遇人員（每月3萬9,904元【薪點320，年資、執業執照加給、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、執行一般風險業務加給】*13.5月；所聘人員應為符合人事費第三項處遇人員支領資格，前開依實際聘用人員資格予以給付；修正計畫及核銷時應載明人員姓名及學經歷，並檢附學歷或證書影本）。</p> <p>二、業務費38萬4,296元：含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個別心理輔導費、團體輔導(治療)之帶領者鐘點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專家出席費、材料費、膳費、印刷費、宣導費、其他經費-場地及佈置費、遊覽車租金。</p> <p>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7萬元（甲類1萬元，不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5%；乙類6萬元）。</p>	109.12.31	